

证券代码：688061

证券简称：灿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3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第八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进行了确认，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玉江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经营运作、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为公司的安全规范运作和企业持续稳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监事会根据 2022 年工作成果及内容，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经营实际情况及财务状况。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

况和经营结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决定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与购买不动产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事项与购买不动产关联交易事项系基于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具有商业合理性，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购买不动产关联交易完成后，有利于公司减少持续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与购买不动产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使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向及实施地点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及实施地点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系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变更募投项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变更的相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向及实施地点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系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做出的决策，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相关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相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